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2年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一般

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2年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部门预算表

2022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2022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22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22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22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22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2022年单位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金融、财政补贴等政策制定。受委托研究起草有关农业行政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组织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政安全生产工作。

3、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和发展。指导国有农场建设管理工作。

4、负责高效生态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培育、保护农业品牌，指导农产品营销管理工作和农业国际国内展示展销活动。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业机械、农药使用和渔业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农家乐安全管理工作，指导休闲观光农业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配合做好农业生态环境污染的调查处

理工作。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依法开展农业行政许可及其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职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开展兽医器械和有关肥料的监督管理。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组织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负责全区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0、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全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

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按分工负责农业野生植物保护工作。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业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13、组织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参与有关农业对外援助项目。

14、承担扶贫开发相关工作。完成上级扶贫机构交办的有关工作。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绍兴市越城区农村经营管理总站预算、绍兴市越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预算、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预算、绍兴市越城区水产技术推广中心预算、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预算。

二、2022年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0415.22 万元。

（二）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收入预算 10415.2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852.94 万元，增长 37.7%，主要是单位实际工作安排需要。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584.22 万元，占 92.0%；政府性基金收入 831 万元，占 8.0%。

（三）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支出预算 10415.2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852.94 万元，增长 37.7%，主要是单位实际工作安排需要。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8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9094.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7.32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782.87 万元，占 17.1%；日常公用支出 203.66 万元，占 2.0%；项目支出 8428.69 万元，占 80.9%。

（四）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415.2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9584.22 万元、政府性基金 83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8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9094.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7.32 万元。

（五）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584.2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177.74 万元，增长 29.4%，主要是单位实际工作安排需要。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4.06 万元，占 1.7%；卫生健康（类）支出 97.86 万元，占 1.0%；农林水（类）支出 9094.97 万元，占 94.9%；住房保障（类）支出 227.32 万元，占 2.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9.3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4.6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安排 40.2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安排 18.5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安排 39.02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安排 1125.8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安排 371.47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安排 14.00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安排 190.74 万元，主要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

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安排 271.92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安排 30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安排 1166 万元，主要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安排 22.4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安排 39.00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安排 5050.6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安排 538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安排 275 万元，主要用于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 179.8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安排 0.04 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发放的租金补贴。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 47.45 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86.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82.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劳务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0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831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762.66 万元，增长 1116.0%，主要是本年农村社会事业科的项目经费符合政府性基金的要求，因此从政府性基金中列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831 万元，占 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72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107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 年一

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1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9.82万元，下降70.5%，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2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没有增减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和2022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的预算安排。

2. 公务接待费：2022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1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900%。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地方有关部门、省外有关单位来访、监督、检查、交流等方面的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需要。

3. 2022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78.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已购置公车，2022年无需再新购置公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75.2%，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务用车是在年中购置，本次预算安排是2022年全年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等1家行政单位以及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等2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

款预算 152.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8 万元,增长 33.0%,主要是单位人员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95.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12.57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区级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373.95 万元,一级项目 11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

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

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指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指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用于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发放的租金补贴。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指反映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四、2022年越城区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部门预算表

2022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415.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6
一般公共预算	9584.2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6
政府性基金预算	831.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6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97.86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6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行政单位医疗	40.26
五、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医疗	18.5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2
七、其他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831.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1.0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24.00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7.00
		农林水支出	9094.97
		农业农村	8281.97
		行政运行	1125.80
		事业运行	371.47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4.00

		病虫害控制	190.74
		执法监管	271.92
		行业业务管理	30.00
		农业生产发展	1166.00
		农村合作经济	22.40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00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50.63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8.00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8.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住房保障支出	227.3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2
		住房公积金	179.83
		提租补贴	0.04
		购房补贴	47.45
本年收入合计	10415.22	本年支出合计	10415.2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415.22	支出总计	10415.22

2022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0415.22	1782.87	203.66	842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6	164.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6	164.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8	109.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69	5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86	97.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6	97.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26	40.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8	18.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2	39.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1.00			83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1.00			831.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24.00			724.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7.00			107.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94.97	1293.62	203.66	7597.69			
21301	农业农村	8281.97	1293.62	203.66	6784.69			
2130101	行政运行	1125.80	973.61	152.19				

2130104	事业运行	371.47	320.00	51.4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4.00			14.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0.74			190.74			
2130110	执法监管	271.92			271.92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0.00			3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66.00			1166.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2.40			22.4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00			3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50.63			5050.6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8.00			538.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8.00			538.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27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2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32	227.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2	227.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83	179.83					
2210202	提租补贴	0.04	0.04					
2210203	购房补贴	47.45	47.45					

2022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415.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6
一般公共预算	9584.2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6
政府性基金预算	831.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69
		卫生健康支出	97.8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6
		行政单位医疗	40.26
		事业单位医疗	18.58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2
		城乡社区支出	831.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31.0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24.00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7.00
		农林水支出	9094.97
		农业农村	8281.97
		行政运行	1125.80
		事业运行	371.47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4.00
		病虫害控制	190.74
		执法监管	271.92
		行业业务管理	30.00
		农业生产发展	1166.00
		农村合作经济	22.40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00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50.63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8.00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8.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住房保障支出	227.3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2
		住房公积金	179.83
		提租补贴	0.04
		购房补贴	47.45
收 入 总 计	10415.22	支 出 总 计	10415.22

2022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9584.22	1986.53	1782.87	203.66	759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6	164.06	164.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6	164.06	164.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38	109.38	109.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69	54.69	5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86	97.86	97.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86	97.86	97.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26	40.26	40.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8	18.58	18.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02	39.02	39.02		
213	农林水支出	9094.97	1497.28	1293.62	203.66	7597.69
21301	农业农村	8281.97	1497.28	1293.62	203.66	6784.69
2130101	行政运行	1125.80	1125.80	973.61	152.19	

2130104	事业运行	371.47	371.47	320.00	51.4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4.00				14.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0.74				190.74
2130110	执法监管	271.92				271.92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0.00				3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66.00				1166.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2.40				22.4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9.00				3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50.63				5050.6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8.00				538.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8.00				538.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27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75.00				27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32	227.32	227.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2	227.32	227.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83	179.83	179.83		
2210202	提租补贴	0.04	0.04	0.04		
2210203	购房补贴	47.45	47.45	47.45		

2022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986.53	1782.87	203.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8.91	1478.91	
30101	基本工资	293.84	293.84	
30102	津贴补贴	595.22	595.22	
30103	奖金	14.83	14.83	
30107	绩效工资	130.38	130.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38	109.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69	54.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84	58.8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02	39.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	2.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83	179.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3	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46	292.80	203.66
30201	办公费	24.25		24.25
30207	邮电费	7.60		7.60
30211	差旅费	4.30		4.30
30216	培训费	6.84		6.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1.10
30226	劳务费	292.80	292.80	
30228	工会经费	13.60		13.60
30229	福利费	58.80		58.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74		41.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3		42.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6	11.16	
30302	退休费	0.03	0.03	
30305	生活补助	1.60	1.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48	9.48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2022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4.10		3.00		3.00	1.1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0.22					0.22
绍兴市越城区农村经营管理总站	0.20					0.2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3.17		3.00		3.00	0.17
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	0.22					0.22
绍兴市越城区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0.06					0.06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0.23					0.23

2022 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831.00		83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24.00		724.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7.00		107.00

2022 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汇总）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 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8428.69	7597.69	831.0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村社会事业	1014.60	183.60	831.0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业经营管理	139.00	139.0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业安全监管	623.31	623.31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业产业发展	5278.04	5278.04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三农服务保障	319.00	319.00				
绍兴市越城区农村经营管理总站	农村经营管理	20.10	20.1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技推广	43.50	43.50				
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	畜牧产业发展	608.72	608.72				
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	农机管理	206.00	206.00				
绍兴市越城区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水技推广	14.00	14.00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农业综合执法	162.42	162.42				

2022 年单位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156001			7,373.95	
156001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三农服务保障	319.00	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加强农产品产地的环境保护和管理，促进生态循环农业建设。
156001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村社会事业	1,014.60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有关会议精神，加快推进“五星达标、3A 争创”迭代升级；完成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完成 10 个村 10 个项目的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总投资 1637 万元。
156001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业经营管理	139.00	进一步加快我区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增收，推进全区闲置农房激活、有效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夯实农村工作基础。
156001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业安全监管	623.31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成下达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任务，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全区不发生农业安全生产事故。
156001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农业产业发展	5,278.04	通过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展会、推介会、推进大学生从事农业创业就业、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开展农业技术的推广推进我区农业产业的现代化、规模化、可持续性发展
156002			20.10	
156002	绍兴市越城区农村经营管理总站	农村经营管理	20.10	进一步加快我区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增收，推进全区闲置农房

				激活、有效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夯实农村工作基础。
156003			43.50	
156003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技推广	43.50	大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持续促进粮食生产转型升级，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大力开展“春备耕”“三服务”等技术推广，新品种引进、示范、应用；大力开展粮食高产示范、技术攻关等。
156004			814.72	
156004	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	畜牧产业发展	608.72	实施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100%，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密度达100%，免疫合格率达70%以上。项目成本合理，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促进越城区绿色畜牧业的整体发展，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畜牧业可持续发展。
156004	绍兴市越城区畜牧农机发展中心	农机管理	206.00	水稻耕种收生产综合机械化率达87.7%，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79.37%，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年检率70%
156005			14.00	
156005	绍兴市越城区水产技术推广中心	水技推广	14.00	做好水产养殖技术培训，规范用药宣传，病害防治，养殖技术指导。
156006			162.42	
156006	绍兴市越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农业综合执法	162.42	围绕绍兴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和越城区农业农村局的安排部署，狠抓执法能力提升，积极开展专项整治，加强行业监督管理，继续保持高压监管态势，坚持执法检查不减压，打击不松懈，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确保了我区农业农村工作安全平稳有序。